## 新北投 71 園區

# 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」防疫宣導

修訂日期:民國 112 年 8 月 15 日

### 一、 人員進出管制

- 1. 輕症或無症狀民眾取消強制隔離,改採「0+n 自主健康管理」,建議有症狀時在家休息,避免非必要外出。無症狀或症狀緩解(退燒至少1天)後可安心外出,並配合自主健康管理至快篩陰性或發病/採檢陽性滿5天。如於「0+n 自主健康管理」期間進入園區請全程佩戴口罩。
- 2. 園區於 AB 棟樓梯口設置自動酒精體溫感應器,人員進出園區,請使用酒精消毒。
- 3. 防疫期間建議於排練時保持環境通風。
- 4.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,放寬戴口罩規定,詳細說明如下:
  - 園區為公告之非指定戴口罩場所,進出不須佩戴口罩。
  - 進行排練、辦公、會議時,若人數眾多,仍建議佩戴口罩。
  - 為確保園區使用安全,若有症狀仍請佩戴口罩。
- 5. 避免共用穿戴式、互動式、觸控式等器具排練,並應落實各器材、道具之清潔消毒。

#### 二、 人員自主健康管理

1. 如團隊人員自評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腹瀉或疑似染疫症狀,請逕行在家休養或就醫。

#### 三、 相關症狀及確診案例應變

- 1. 相關疫情資訊,管理中心應隨時與主管機關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保持聯繫。
- 2. 如園區進出人員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腹瀉或疑似染疫症狀,請確實通知管理中心,管理中心將商請對方逕行就醫。
- 3. 如園區出現確診個案,請確實通知管理中心,因確診個案取消排練之時段不計算團隊使 用額度。
- 4. 其他未盡事官,其管制規定將由管理中心與主管機關討論後定之。